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将制定上述现金分红方案的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98,056,170.42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159,805,617.04 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5,588,243,230.85 元，减本年度分派的现金红利 434,277,564.62 元，本年度实际可分配利润 6,592,216,219.61 元。

基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近年来实际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需要的前提下，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2,287,531,03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737.90 万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45%。

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公司 2020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的原因说明**

### **（一）行业特点及发展现状**

公司所处行业为涤纶长丝行业，具有行业投资规模大、规模经济效益明显、技术研发水平重要等特点；从投资规模来看，随着行业生产技术的进步，涤纶长丝生产装置越来越大型化，固定资产是涤纶长丝生产企业的核心资产；涤纶长丝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近年来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对于龙头企业资金要求较高。

### **（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

#### **1、为保持行业龙头地位，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持续投入，进一步扩大产能**

公司目前聚酯聚合产能约为 690 万吨，涤纶长丝产能约为 740 万吨，连续十多年来在国内市场实现产量及销量第一。但是涤纶长丝行业竞争非常激烈，近年来主要竞争对手产能扩张较快，公司只有进一步扩张产能才能维护行业龙头地位。未来，公司拟在江苏如东项目、江苏沭阳项目上分别陆续投入 160 亿元、150 亿元，以进一步扩张现有涤纶长丝产能。

#### **2、公司需要预留营运资金**

近几年，随着公司产业链整合度的提升及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加上 2020 年 10 月起，原油价格不断上涨带动主要原材料价格震荡上行，聚合熔体成本不断升高，公司采购原材料支出有所增加。公

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需求也相应提高。

2020年以来，新冠疫情的影响也给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情况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必须为此预留一部分营运资金以应对可能发生的不利情况。

###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继续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支出、公司日常营运及为偿还短期借款预留现金，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属行业具有一定的波动性，留存收益既可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又可以保障公司未来分红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和分红的稳定性。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含2020年分红预案）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年均净利润的比例达到了36.31%。净资产收益率是反映股东权益回报水平的重要指标。最近三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4.76%、16.50%和13.71%，公司资本运营效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将留存收益继续投入公司经营和项目建设，主要着眼于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进而有利于提高投资者的长期回报（该预计不构成业绩承诺）。

### **四、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到了公司现阶段项目建设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实际情况，平衡了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了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合理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